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天津环联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03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报 告 编 制:

建设单位: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天津环联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022-83989580

电话: 13920350923

传真: 022-83963686

传真: ——

邮编: 300385

邮编: 300110

地址: 天津市西青区经济开发区兴华二支路 16 号

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红旗南路植园里 2-5-101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扩建				
建设地点	天津市西青区经济开发区兴华二支路 16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汽车传动轴				
设计生产能力	18 万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18 万套/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10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2 月		
竣工时间	2019 年 0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01 月 08-09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北京华夏国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天津必泰克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天津必泰克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3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 万元	比例	0.046%
实际总投资	13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6 万元	比例	0.046%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关于修改&lt;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gt;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p> <p>2、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p> <p>3、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p> <p>4、《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p> <p>5、《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p> <p>6、北京华夏国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0 月）；</p> <p>7、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对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西审批许可表[2018]384 号，2018 年 12 月 17 日）；</p> <p>8、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提供的该项目有关基础资料。</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 1、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dB(A)

环境要素	时段	标准限值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厂界环境	昼间	65	3 类
	夜间	55	

### 2、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生活垃圾处置执行《天津市生活垃圾废弃物管理规定》（2008 年 5 月 1 日）。

## 表二 建设内容

工程建设内容：

###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位于天津市西青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华二支路 16 号，地理坐标：东经 117°14' 25.45"，北纬 38°1' 7.75"，公司周边位置关系为：南临科源道，北临惠友道，东临兴华二支路，西临兴华三支路。本项目位于原有一期工程综合车间内部，本项目地理位置、周边环境、平面布置见附图 1、附图 2、附图 3。

### 2、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扩建汽车传动轴产品为新增产品，对厂区原有项目生产内容无影响，本项目扩建完成后全厂产品方案见表 2-1。

表 2-1 产品方案 单位：万台/年

产品名称	原有项目	本项目	扩建后全厂产能	变化情况
汽车转向泵	10 万件	0	10 万件	+0
汽车用驱动桥总成零部件	内外侧球壳、内星轮、保持架各 30 万个及轴 13 万个	0	内外侧球壳、内星轮、保持架各 30 万个及轴 13 万个	+0
齿条平行式电动助力转向器	60 万台	0	60 万台	+0
汽车传动轴 BJ79	0	6 万套	6 万套	+6 万套
汽车传动轴 ODJ75CENTER	0	6 万套	6 万套	+6 万套
汽车传动轴 DOJ75REAR	0	6 万套	6 万套	+6 万套

### 3、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无土建工程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利用已建成的一期综合车间内部闲置区域，购置安装 NC 车床、NC 复合加工中心、NC 铣床等生产设备建设汽车传动轴生产线。

本项目占地面积 375m<sup>2</sup>，建筑面积 375m<sup>2</sup>。

本项目建设工程环评内容与实际建成对比详见表 2-2。

表 2-2 建设工程环评内容与实际建成对比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原有工程情况	本项目环评内容	本项目实际建成情况	
	总投资	/	13000 万元	13000 万元	与环评一致
	环保投资	/	6 万元	6 万元	与环评一致
	主体工程	一期车间占地面积为 25328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8121.9 m <sup>2</sup> , 年生产汽车转向泵 10 万件、汽车用驱动桥总成零部件内外侧球壳、内星轮、保持架各 30 万个及轴 13 万个; 齿条平行式电动助力转向器项目位于二期车间北侧, 占地面积 7125 m <sup>2</sup> , 年产 60 万台的齿条平行式电动助力转向器产品。	依托现有一期车间闲置区域, 占地面积 375 m <sup>2</sup> , 建设 OUTER 加工生产线、CAGE 生产线, 年加工汽车传动轴 18 万套 (其中 DOJ75CENTER、DOJ75REAR、BJ79 各 6 万套)。	依托现有一期车间闲置区域, 占地面积 375 m <sup>2</sup> , 未新增土建, 建设 OUTER 加工生产线、CAGE 生产线, 年加工汽车传动轴 18 万套 (其中 DOJ75CENTER、DOJ75REAR、BJ79 各 6 万套)。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产品储存区位于一期车间内部。	依托原有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自来水, 市政给水管网	依托原有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排水工程	厂区设置了两套污水管网, 一期车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静置沉淀后通过厂区南侧 1#总排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二期车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静置沉淀后通过厂区西侧 2#总排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均排往大寺污水处理厂。	依托原有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供热制冷工程	一期车间采暖用场内燃气锅炉, 制冷采用空调机组; 二期车间供暖、制冷均采	依托原有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用空调机组。			
	消防系统	按照消防规范，设计灭火器，烟感报警装置。	依托原有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工程	1.一期综合车间安装了一套 UV 光氧+活性炭净化装置进行处理淬火、回火、涂装工序产生的 VOCs，后由 15 米排气筒 P1 排放； 2.二期综合车间安装了一套 UV 光氧+活性炭净化装置进行处理树脂成型工序产生的 VOCs，后由 15 米排气筒 P2 排放； 3.锅炉废气由 15 米排气筒 P3 排放。	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与环评一致
	废水治理工程	厂区设置了两套污水管网，一期车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静置沉淀后通过厂区南侧 1#总排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二期车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静置沉淀后通过厂区西侧 2#总排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均排往大寺污水处理厂。	生产过程中不排放污水，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外排废水产生。	生产过程中不排放污水，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外排废水产生。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工程	1.边角料、铁屑、废包装、不合格品在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区收集暂存后交物质回收部门处理； 2.生活垃圾在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理； 3.废切削液、废清洗剂等危险废物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收集暂存后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定期清运处理。	1 固体废物贮存场所依托原有。 2.边角料、铁屑、废包装、不合格品交物质回收部门处理； 3.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垃圾产生； 4.废切削液、废清洗剂等危险废物委托具有相应处理资格的单位进行定期清运处理。	1 固体废物贮存场所依托原有。 2.边角料、铁屑、废包装、不合格品交物质回收部门处理； 3.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垃圾产生； 4.废切削液、废清洗剂等危险废物委托具有相应处理资格的单位进行定期清运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工程	合理布局，减震、墙体隔音、距离衰减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与环评一致

####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单位：台

工序 NO.	工序号	设备号	型号	数量
outer/inner				
101	BJ 端面外径粗加工	NC 车床	LA-1949	1
		NC 车床	LA-1954	1
020	BJ 外径精加工	NC 车床	LA-1950	1
	DOJ 外径粗加工	NC 车床	LA-1955	1
030	DOJ 外径精加工	NC 车床	LA-1952	1
			LA-1957	1
040	外径端面精加工	NC 车床	LA-1951	1
		NC 车床	LA-1956	1
050	BJ 孔加工	NC 复合加工中心	MI-1298	1
060	去毛刺	去毛刺机	MX-1001	1
070	拉花键	拉床	BH-1001	1
080	热处理前洗净	洗净机	WM-1001	1
090	高频热处理	高频热处理机	HT-1001	1
100	外径精加工，槽加工	NC 车床	LA-1953	1
		NC 车床	LA-1958	1
110	BJ 内球径、球槽加工	硬加工机	MC-1331	1
120	喷砂	湿式喷砂机	SU-1001	1
130	磁粉探伤检查	磁粉探伤机	ME-1001	1
140	盖压入	压入机	AM-1001	1
150	号测定	自动测号机	ME-1002	1
160	外球、球槽加工	硬加工机	MC-1332	1
			MC-1333	1
170	洗净	洗净机	WM-1002	1
180	照合	照合机	-	1
Cage				
010	窗口精加工	NC 铣床	MI-1300	1
120	外球径研磨	磨床	GR-1001	1
130	内球径研磨	磨床	GR-1002	1
140	滚筒研磨	滚筒研磨机	GR-1639	1
150	洗净干燥	洗净机	WM-1003	1

#### 5、职工定员及工作制度

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8 人，从现有项目中调配，不新增定员。

班制：每天 2 班，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250 天。

#### 6、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1) 原有项目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环评审批部门及 批复文号	环评批 复时间	验收部门及批复文号	验收批 复时间
丰田工机中国天	天津市西青区环境	2003 年 9	天津市西青区环境保护	2008 年 4

津 PJ 工场新筑工事（一期）项目	保护局	月 23 日	局；津西环管验[2008]25号	月 24 日
丰田工机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项目	天津市西青区环境保护局	2005年5月28日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天津市西青区环境保护局；西青环保许可表[2011]112号	2011年9月23日	天津市西青区环境保护局；津西环保许可验[2013]010号	2013年1月15日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齿条平行式电动助力转向器扩能改造项目	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津西审批许可表[2018]20号	2018年02月05日	自主验收	

注：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原名“丰田工机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于2007年更名。

## （2）本项目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本项目由北京华夏国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编制了《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12月17日取得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批复（津西审批许可表[2018]384号）。

## 7、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本项目设置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制定了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配备专人负责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 8、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13000万元，其中实际环境保护投资为6万元，占总投资0.046%。实际环境保护投资明细见表2-4。

表 2-4 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治理项目	治理内容	设计环保投资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施工期	施工期环境治理	0.5	0.5
噪声	减震、消声设施	4.5	4.5
固废	危废收集容器、防漏托盘等	1	1
合计		6	6

## 9、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动情况。

## 10、自行监测计划及信息公开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要求，排污单位为掌握

本单位的污染物排放情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 响等情况，应按照相关法律和技术规范，组织开展环境监测活动，并依据《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要求上传环境监测结果，接受相关环境主管部门管理及社会监督。环境监测活动可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也可以自行监测，依据环境管理的需要，对污染源和环境质量进行监控。本项目自行监测计划见表 2-5。

表 2-5 企业自行监测计划表

污染类别	点位	点位数	主要监测项目	频率
噪声	厂界噪声	4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产生量、运出量、去向等	随时

依据《企业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建设单位需对本单位环境信息进行公开，接受环保主管部门及公众管理与监督，本项目建设单位需公开内容及参考公开方式见表 2-6。

表 2-6 信息公开内容

公开内容	公开方式
①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②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③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⑤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①公告或者公开发行的信息专刊； ②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 ③信息公开服务、监督热线电话； ④本单位的资料索取点、信息公开栏、信息亭、电子屏幕、电子触摸屏等场所或者设施； ⑤其他便于公众及时、准确获得信息的方式。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7。

表 2-7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设计用量	实际用量
1	传动轴 DOJ 后端 DOJ REAR	18 万个	18 万个
2	传动轴 DOJ 中端 DOJ CENTER	18 万个	18 万个
3	传动轴 BJ 后端 BJ REAR	18 万个	18 万个
4	传动轴 BJ 中端 BJ CAGE	18 万个	18 万个
5	传动轴 DOJ 中端 CAGE DOJ	18 万个	18 万个
6	传动轴 BJ 内部 INNER BJ	18 万个	18 万个
7	传动轴 DOJ 内部 INNER DOJ I	18 万个	18 万个
8	卡板	18 万个	18 万个
9	切削液	1200kg	
10	研磨液	240 kg	
11	淬火液	360 kg	
12	清洗液	480 kg	
13	冷却油	200 kg	
14	切削液	480 kg	
15	润滑油	200 kg	
16	荧光磁粉	10 kg	
17	石英砂	7500 kg	

部分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及成分见表 2-8。

表 2-8 部分原辅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理化性质及成分
1	切削液	有机酸 10-30%，有机胺 10-30%，表面活性剂 0-5%，矿物质油约 40-60%
2	研磨液	无机盐、有机酸盐、界面活性剂
3	淬火液	聚烷基醇 1~2%、羟酸混合物 0.1~0.4%、胺类 5~7%、废铁金属减活剂 1~2%、杀菌剂 2~5%、水 83.6~90.9%
4	清洗液	二乙醇胺（1~10%）、硅酸盐、有机碱、有机防锈剂、抑制剂、水
5	冷却油	含硫极压剂、油脂、矿物油、其他添加剂
6	切削液	有机酸 5~10%、有机胺 10-20%、表面活性剂 0-15%、矿物油约 10-30%。
7	润滑油	含硫极压剂、油脂、矿物油、其他添加剂
8	荧光磁粉	荧光染料（1-5%）、氧化铁粉末（10-20%）等

2、水平衡

(1) 用水

本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生产用水主要为稀释水基淬火剂、水溶性切削液、清洗液用水、配置磁选工序磁粉液用水及湿法喷砂工序补水。

稀释水基淬火剂用水量为 0.36 m<sup>3</sup>/a,稀释水溶性切削液和清洗液用水量为 21.6

$\text{m}^3/\text{a}$ ; 配置磁粉用水量为  $0.04 \text{ m}^3/\text{a}$ ;湿法喷砂工序补水量为  $10 \text{ m}^3/\text{a}$ 。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职工生活用水量不发生变化。

## (2) 排水

本项目施行雨污分流制，雨水采用混合式重力流雨水排放系统，与建筑物周围道路雨水经雨水收集管网汇集后进入市政雨水管道。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排放废水，淬火工序中水基淬火剂全部蒸发；生产过程中切削液、清洗液、配置磁粉液用水中水损耗（蒸发）约为  $6.48 \text{ m}^3/\text{a}$ ，剩余废液作为危险废物交由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故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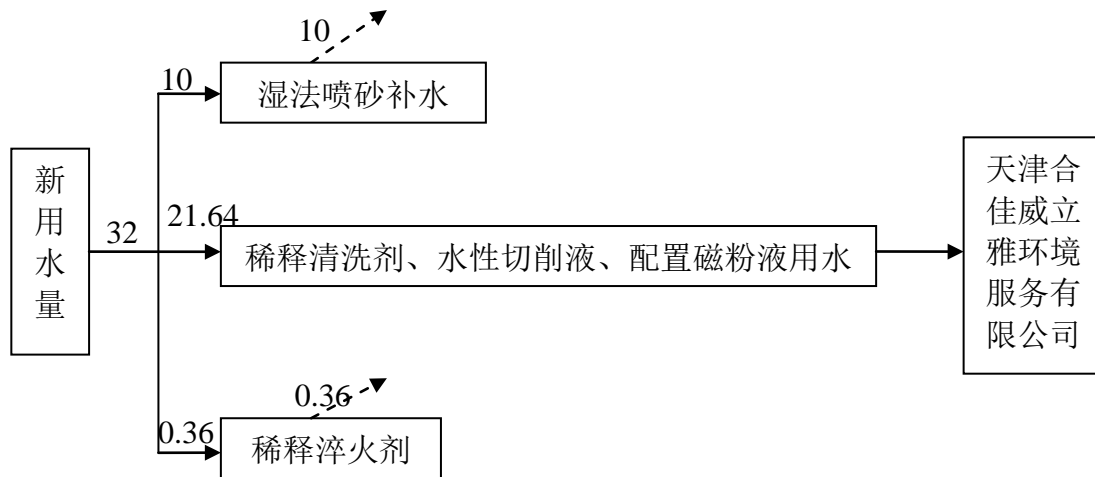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ext{m}^3/\text{a}$

### 3、本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传动轴 DOJ7SCENTER、传动轴 DOJ7SREAR、传动轴 BJ79，其中一套传动轴包括一个 OUTER 零部件、一个 INNER 零部件、一个 CAGE 零部件。本项目生产的 OUTER 零部件、INNER 零部件、CAGE 零部件分别在 OUTER 加工生产线、INNER 加工生产线、CAGE 加工生产线上加工生产制得，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见图 2-2~图 2-6 所示。

#### 1、BJ79OUTER 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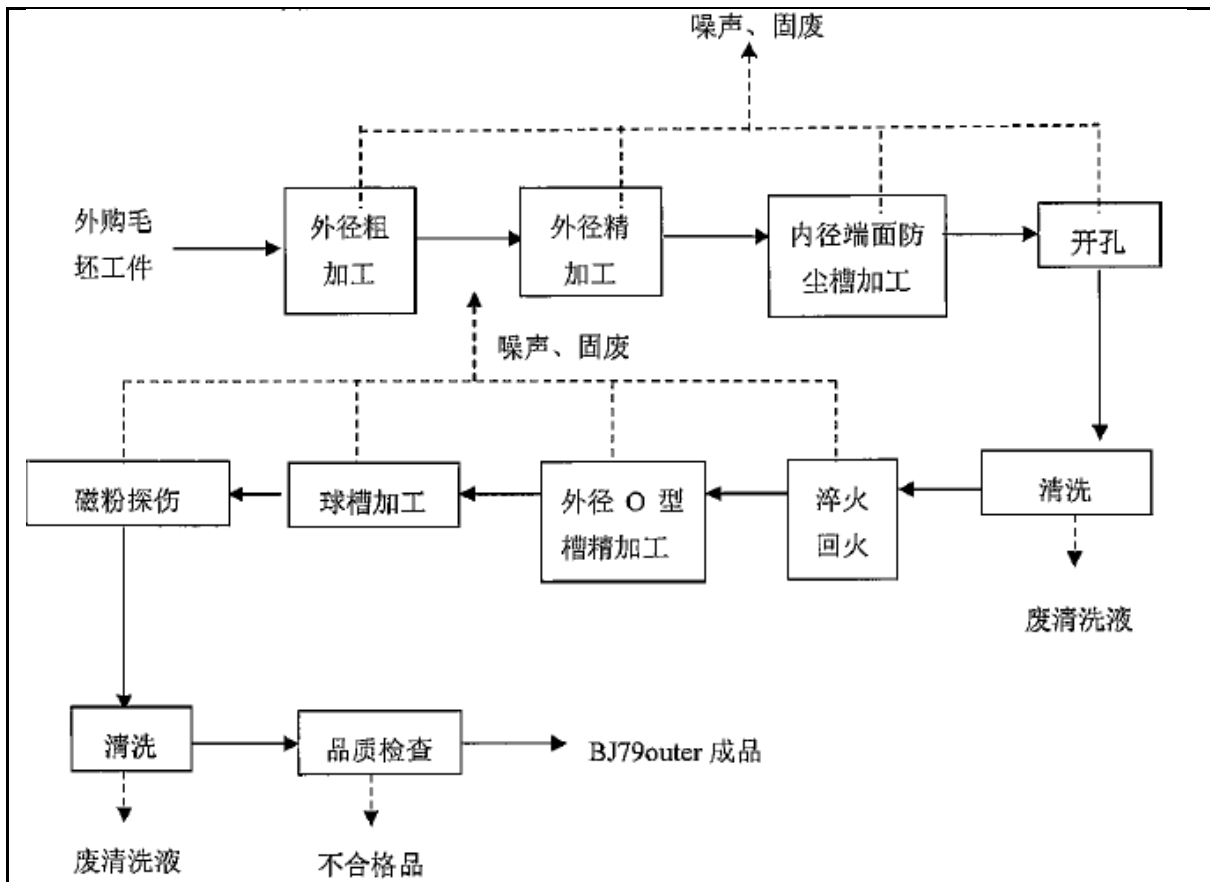


图 2-2 BJ79OUTER 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简述：在 OUTER 加工生产线上，将毛坯工件在数控加工中心、复合加工中心、去毛刺机、拉床上进行外径粗加工、外径精加工、内径端面防尘槽加工、开孔加工后使用洗净机洗净，接着采用高频热处理机进行淬火回火加工，然后在数控车床、复合加工中心上对工件外径 O 型德进行精加工、球槽加工，后通过磁粉探伤机进行磁粉探伤确认工件是否有裂纹，最后将工件洗净进行品质检查后移出生产线。

BJ79outer 产品工艺过程主要产生设备噪声及固废，其中固废包括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等。

## 2、DOJ75 CENTER OUTER 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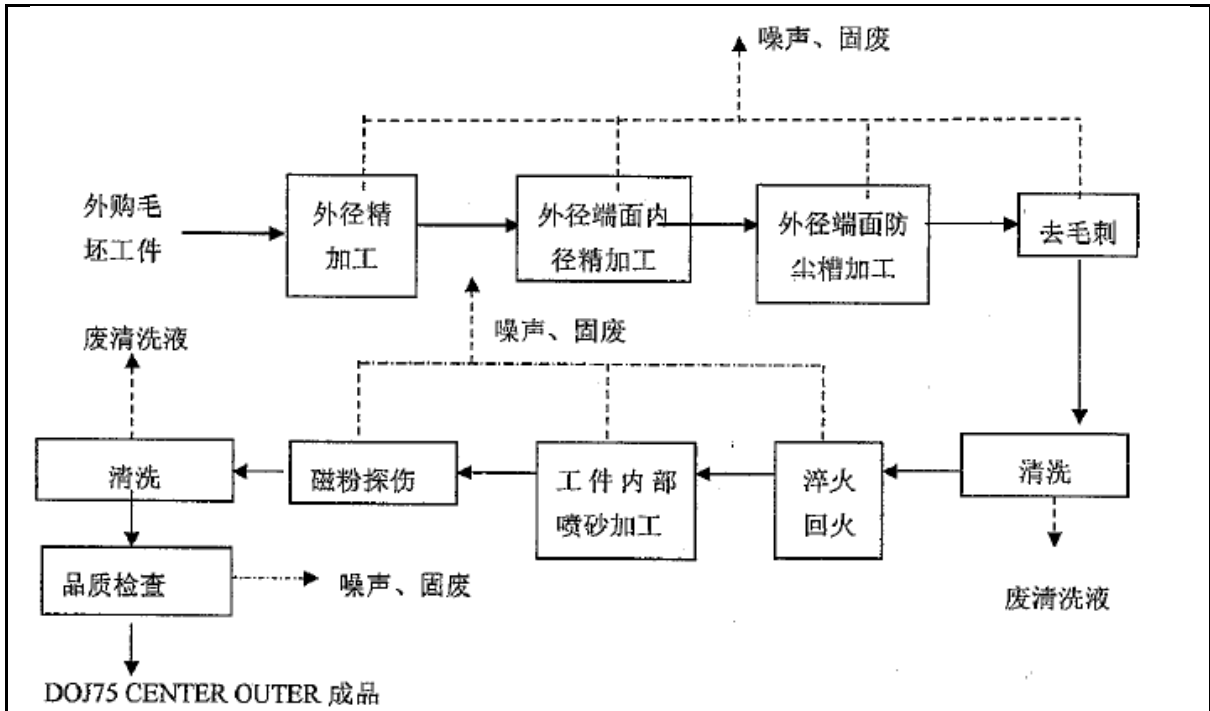


图 2-3 DOJ75 CENTER OUTER 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简述：在 OUTER 加工生产线上，将毛坯工件在数控车床、复合加工中心、去毛刺机、拉床上进行外径粗加工、外径精加工、内径端面防尘槽加工、开孔加工后使用洗净机进行洗净加工，接着采用高频热处理机进行淬火回火加工，然后使用喷砂机对工件进行喷砂处理，后通过磁粉探伤机进行磁粉探伤确认工件是否有裂纹，最后将工件洗净进行品质检查后移出生产线。该工艺过程主要产生设备噪声及固废，其中固废包括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研磨产生的油污泥等。

### 3、DOJ75/BJ79 INNER 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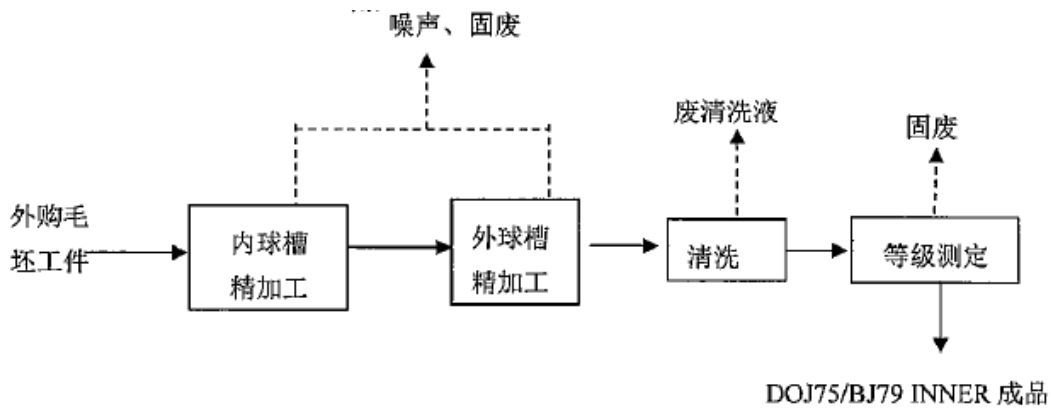


图 2-4 DOJ75/BJ79 INNER 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简述：在 INNER 加工生产线上，将毛坯工件在内球研磨机、外球研磨机上

进行内球槽精加工、外球槽精加工，然后将工件进行洗净加工，最后进行等级测定后将完成品移出生产线。本工艺采用湿式研磨，同时采用切削液对工件进行润滑、冷却，研磨工序中无粉尘产生，因此工艺过程主要产生设备噪声及固废，其中固废包括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切削液、废清洗液、研磨产生的油污泥等。

#### 4、DOJ75 REAR OUTER 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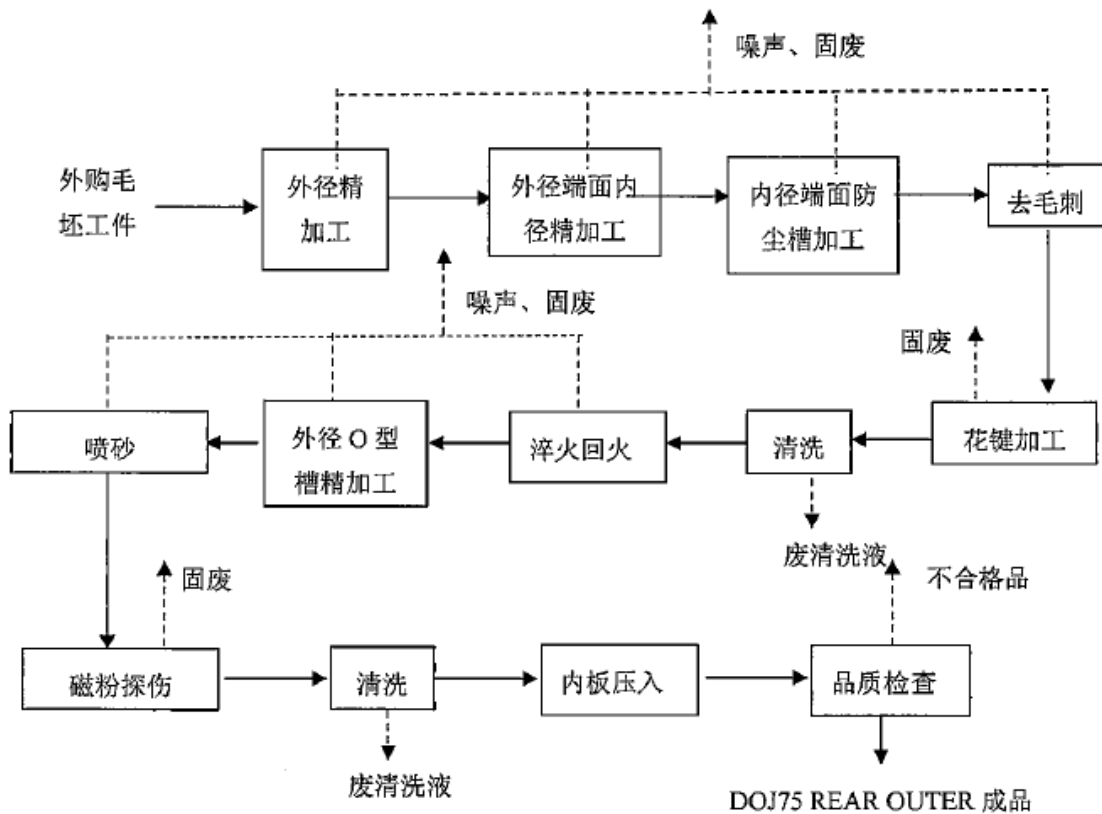


图 2-5 DOJ75 REAR OUTER 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简述：在 OUTER 加工生产线上，将毛坯工件在数控车床、复合加工中心去毛刺机、拉床上进行外径粗加工、外径端面加工、内径端面防尘槽加工、去毛刺加工、花键加工后使用洗净机进行洗净加工，接着采用高频热处理机进行淬火回火加工，后使用数控车床进行外径 O 型槽精加工，然后使用喷砂机对工件进行喷砂处理，后通过磁粉探伤机进行磁粉探伤确认工件是否有裂纹，后将工件洗净后在压入机上压入内板，最后进行品质检查后移出生产线。该工艺过程主要产生设备噪声及固废，其中固废包括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等。

本项目喷砂工序采用湿法喷砂去除淬火工序对工件产生的痕迹，喷砂过程中不会产生粉尘颗粒物。

## 5、DOJ75/BJ79 CAGE 加工

工艺简述：在 CAGE 加工生产线上，将毛坯工件在数控铣床、外球研磨机、内球研磨机、滚筒研磨机上进行窗口加工、内/外球研磨、滚筒研磨，洗净检查后将成品移出生产线，本工艺采用湿式研磨，同时采用切削液对工件进行润滑、冷却，研磨工序中无粉尘产生，因此工艺过程主要产生设备噪声及固废，其中固废包括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切削液、废清洗液、研磨产生的油污泥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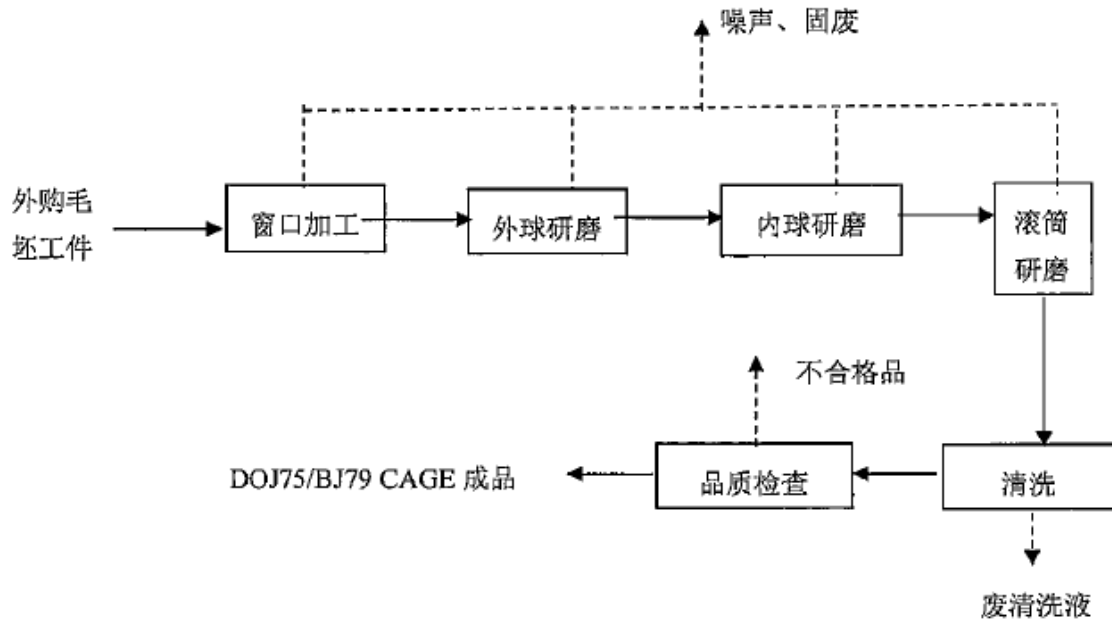


图 2-6 DOJ75/BJ79 CAGE 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产人员从原有项目调配，无新增生活污水排放，故本项目无新增废水外排。

2、废气

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均位于生产车间内，通过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排放。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有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在厂区原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区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危险废物有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废机油、废原料桶、含油抹布及研磨产生的油污泥，统一收集后存放于原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为了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拟在现有厂区内建设“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本项目总投资 13000 万元,环保投资 6 万元。本项目是在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已建成的综合车间内部,占地面积 375 m<sup>2</sup>,进行新设备的进驻与安装、调试,不涉及土建工程,本项目生产规模为年生产汽车传动轴共 18 万套(其中 DOJ75CENTER、DOJ75REAR、BJ79 各 6 万套)。

2、产业政策符合性及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使用的生产工艺、设备及产品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2013 年修订)、《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 年修订)》及《天津市禁止制投资项目清单(2015 年版)》(津发改投资[2015]121 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

本项目位于天津市西青区经济开发区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已建成的综合车间中,建设单位已取得天津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西青区国土资源分局颁发的土地证,建设用地属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布局规划,项目选址符合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布局规划,属于开发区重点发展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工程机械制造业、通用装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四个领域中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因此,本项目符合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布局规划,项目选址合理可行。目前,本项目取得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下发的备案通知书,备案号为“津西审投许可(2018)134 号”。

3、建设项目主要环境影响

(1) 施工期

本项目无土建工程,施工期主要进行新设备的进驻与安装、调试,由于施工期简单且时间较短,且随着施工期结束污染将消失,本项目施工期基本上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2) 营运期

1) 噪声

项目生产车间设备噪声经车间隔墙阻隔、设备基座减震、安装消声器和空间距

离的自然衰减后，项目四周厂界的昼间预测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 2)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废机油、研磨产生的油污泥、含油抹布等。其中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废机油、研磨产生的油污泥、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均委托具有相应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定期清运处理。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依托现有项目已建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依托现有项目已建危废暂存场所。对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进行分别暂存。项目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将做好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处置工作，在落实相关要求的条件下，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 4、总量控制

本项目建成后，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废气、废水污染物总量变化，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 5、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13000 万元，环保投资约为 6 万元，占总投资的 0.046%。

## 6、排污口规范化

根据天津市环境保护局文件津环保监测[2007]57 号“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和津环保监测[2002]17 号“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要求应按照相关规定，对项目进行排污口规范化。

## 7、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在选用低噪声设备并经过相应的减震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的处理处置措施，不产生二次污染。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情况下，各类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敏感点影响较小，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从环境角度，本项目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 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天津市西青区经济开发区兴华二支路 16 号，总投资 13000 万元，拟在现有厂区内建设“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本项目建成后，主要以生产汽车传动轴为主，现有项目生产产品的产品方案、原辅材料、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均不发生变化。2018 年 11 月 26 日—2018 年 12 月 17 日，我局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及受理情况在西青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公众反馈意见，在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对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对产生噪声的机械采取隔声、减噪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标。

2、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废机油、废原料桶、研磨产生的油污泥、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须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

（HJ2025-2012）进行收集、贮存运输，并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控制标准》（GB18597-2001）进行建设和管理；严格按照《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标及抽查表》做好危险废物规范管理工作，一般废物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包装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

3、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加强运营管理，设一名专职环保人员负责公司环保日常管理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规定做好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4、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及新增排放量。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更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在开工建设之前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建设单位应执行以下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六、由天津市西青区环境保护局组织开展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 三、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本项目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	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1	对产生噪声的机械采取隔声、减噪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标。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通过采取合理布局、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合理布局、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来减小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经现场检测，本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
2	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废机油、废原料桶、研磨产生的油污泥、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须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进行收集、贮存运输，并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进行建设和管理；严格按照《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理及抽查表》做好危险废物规范管理工作，一般废物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包装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废机油、研磨产生的油污泥、含油抹布等。其中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废机油、研磨产生的油污泥、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均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再利用。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依托原有项目已建危废暂存场所，根据不同危险废物的特性，选择专用容器盛装后，放置在防泄漏托盘内，在存储容器危废间地面已做防渗硬化和围堰。 一般固体废物依托现有项目已建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	已落实
3	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加强运营管理，设一名专职环保人员负责公司环保日常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	本项目设置了企业环境保护机构，制定了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厂区的环境保护管理及环保设施维护工作，严格按照日常监测计划完成常规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根据信息公开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已落实

	放，并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规定做好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对检测结果公开，接受环保主管部门及公众的监督。	
--	---------------------------------------	-------------------------	--

## 表五 质量保证及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验收监测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分析方法	检出限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 2、监测仪器

本项目使用的仪器均在计量检定周期内，并经过自校准或检定。本次验收监测仪器基本情况见表 5-2。

表 5-2 验收监测仪器基本情况

类别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编号
噪声	厂界噪声	HS6288E 多功能声级计	09017182
		HS2060 声校准器	09018247

###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执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噪声部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第五部分有关规定进行。保证符合规定的质量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试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 1、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频次见表 6-1。

表 6-1 噪声监测点位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东侧、西侧、南侧、北侧外 1 米 各设 1 个监测点	2 周期，3 次/周期（昼间两次，夜间 1 次）

**表七 验收工况及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正常生产，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转正常。本项目产品为汽车传动轴，生产规模为 18 万套年，年运行 250 天。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工况说明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套/天)	实际产量 (套/天)	生产 负荷
2019-01-08	汽车传动轴	720	650	90.28%
2019-01-09			673	93.47%

验收监测结果：

1、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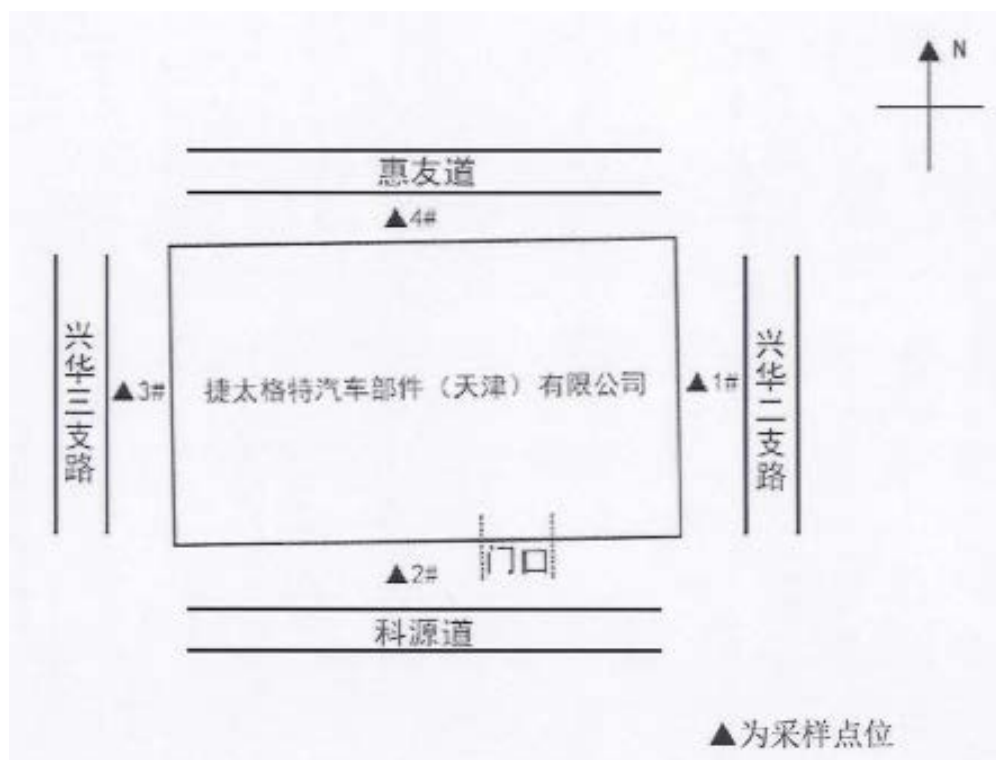
监测点位	2019 年 01 月 08 日			2019 年 01 月 09 日			达标 情况
	昼间 一次	昼间 二次	夜间	昼间 一次	昼间 二次	夜间	
1#东侧厂界外 1m	53.2	54.1	48.8	54.1	55.7	47.7	达标
2#南侧厂界外 1m	55.2	55.6	48.2	55.3	56.5	47.5	达标
3#西侧厂界外 1m	54.6	54.4	47.6	54.6	56.3	46.5	达标
4#北侧厂界外 1m	54.2	53.6	46.8	53.6	56.1	46.3	达标
排放标准	3 类区：昼间≤65dB(A)，夜间≤55dB(A)						

达标分析：

根据表 7-2，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区间为 53.2-56.5dB(A)，夜间噪声值区间为 46.3-48.8dB(A)，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7-1。

图 7-1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 2、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天津市西青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华二支路 16 号，主要建设内容为利用已建成的一期综合车间内部闲置区域，购置安装 NC 车床、NC 复合加工中心、NC 铣床等生产设备建设汽车传动轴生产线，无土建工程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 375m<sup>2</sup>，建筑面积 375m<sup>2</sup>。

项目总投资为 130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为 6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0.046%。

### 2、环境保护措施及验收监测结果

#### (1)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废水外排。

#### (2) 废气

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均位于生产车间内，通过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存放于厂区原有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垃圾产生。综上，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 3、环境管理

本项目设置了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b>建设 项目</b>	<b>项目名称</b>		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b>项目代码</b>		—		<b>建设地点</b>		天津市西青区经济开发区兴华二支路16号				
	<b>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b>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b>建设性质</b>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补办手续								
	<b>设计生产能力</b>		18万套/年		<b>实际生产能力</b>		18万套/年		<b>环评单位</b>		北京华夏国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b>环评文件审批机关</b>		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		<b>审批文号</b>		津西审环许可表[2018]384号		<b>环评文件类型</b>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b>开工日期</b>		2018年12月		<b>竣工日期</b>		2019年01月		<b>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b>		—				
	<b>环保设施设计单位</b>		天津必泰克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b>环保设施施工单位</b>		天津必泰克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b>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b>		—				
	<b>验收单位</b>		天津环联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b>环保设施监测单位</b>		天津津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b>验收监测时工况</b>		90.28%-93.47%				
	<b>投资总概算</b>		13000万元		<b>环保投资总概算</b>		6万元		<b>所占比例(%)</b>		0.046%				
	<b>实际总投资</b>		13000万元		<b>实际环保投资</b>		6万元		<b>所占比例(%)</b>		0.046%				
	<b>废水治理</b>		0万元	<b>废气治理</b>	0万元	<b>噪声治理</b>	4.5万元	<b>固废治理</b>	1万元	<b>绿化及生态</b>	0万元	<b>其它</b>	0.5万元		
<b>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b>		—		<b>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b>		—		<b>年平均工作时</b>		—					
<b>运营单位</b>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b>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b>				91120111752201577H		<b>验收时间</b>		—			
<b>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b>	<b>污染物</b>		<b>原有 排放量 (1)</b>	<b>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浓度 (2)</b>	<b>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b>	<b>本期工程 产生量 (4)</b>	<b>本期工程 自身消减 量(5)</b>	<b>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量(6)</b>	<b>本期工程 核定排放 总量(7)</b>	<b>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 消减量(8)</b>	<b>全厂实际 排放量 (9)</b>	<b>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b>	<b>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量 (11)</b>	<b>排放 增减量 (12)</b>	
	废水		--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0.611	--	--	--	--	--	--	--	--	0.611	--	--	--
	氨氮		0.0436	--	--	--	--	--	--	--	--	0.0436	--	--	--
	废气		--	--	--	--	--	--	--	--	--	--	--	--	--
	粉尘		--	--	--	--	--	--	--	--	--	--	--	--	--
	烟尘		3.3	--	--	--	--	--	--	--	--	3.3	--	--	--
	二氧化硫		7.2	--	--	--	--	--	--	--	--	7.2	--	--	--
	氮氧化物		1.136	--	--	--	--	--	--	--	--	1.136	--	--	--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VOCs	0.1	--	--	--	--	--	--	--	0.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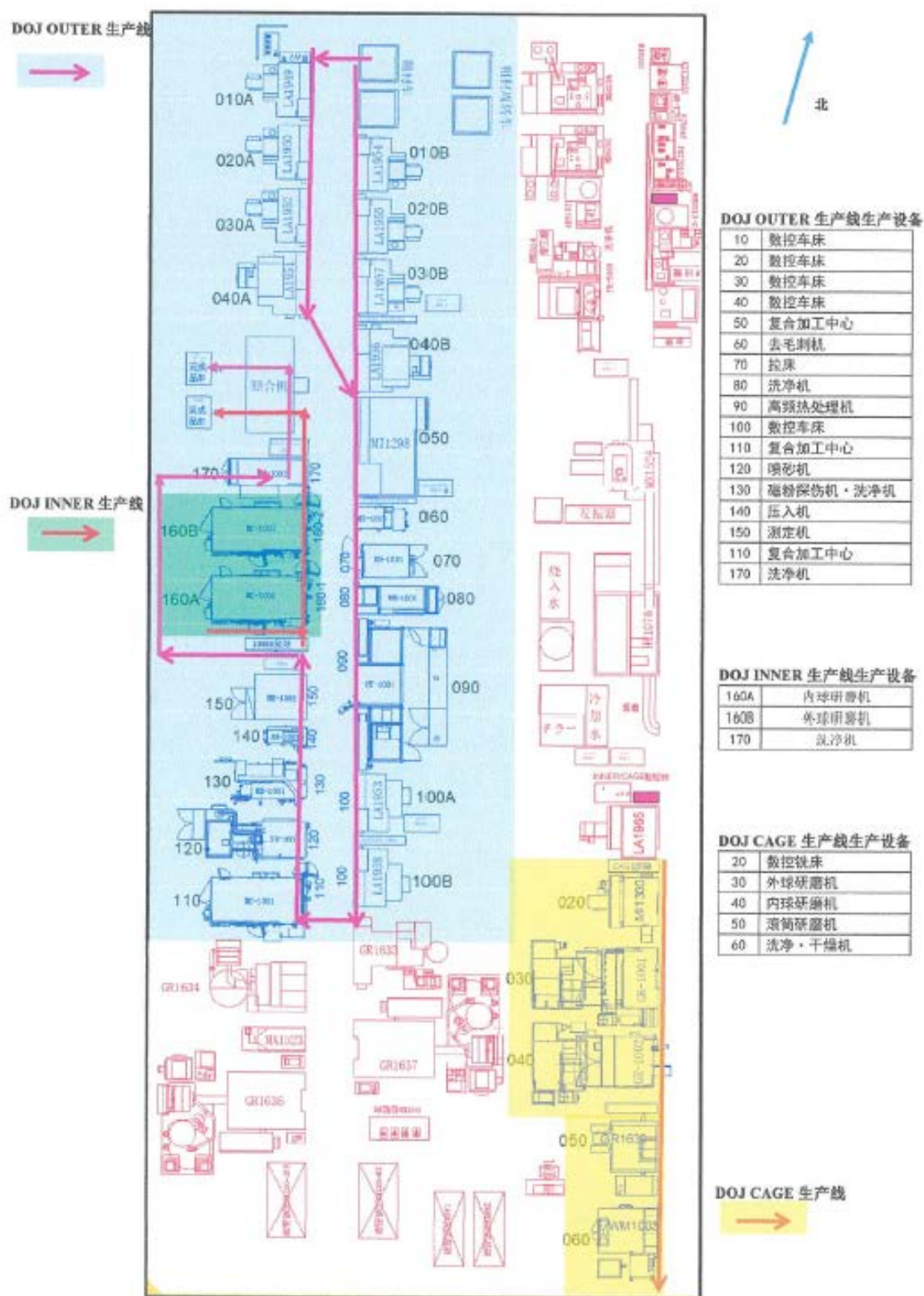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 3 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

津西审环许可表(2018)384号

关于对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天津市西青区经济开发区兴华二支路16号,总投资13000万元,拟在现有厂区内建设“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本项目建成后,主要以生产汽车传动轴为主,现有项目生产产品的产品方案、原辅材料、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均不发生变化。2018年11月26日-2018年12月17日,我局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及受理情况在西青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公众反馈意见,在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对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对产生噪声的机械采取隔声、减噪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标。

2、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废清洗液、废磁粉液、废机油、废原料桶、研磨产生的油污泥、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须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进行收集、贮存及运输,并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进行建设和管理;严格按照《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理指标及抽查表》做好危险废物规范管理工作。一般废物边角料、铁屑、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

3、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加强运营管理,设一名专职环保人员负责公司环保日常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规定做好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4、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及新增排放量。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在开工建设之前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评文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建设单位应执行以下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六、由天津市西青区环境保护局组织开展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经办人: 王明珠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 附件 2 环境管理制度

###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企业环境管理制度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贯彻《国家环境保护法》，加强我公司环境管理工作，保护生态平衡，美化环境，改善工作生活环境质量，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保护环境工作必须坚持以“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保护环境、造福子孙”为己任，将之作为企业生产经营的根本目标。

**第三条** 搞好环境保护，坚持预防为主、以管处治、防治结合的原则，把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解决在经济建设过程中，使经济建设和环境保护同步规划、同步发展，做到经济利益、社会利益、环境保护三统一。

**第四条** 此制度适用全体职员，全体职员对污染环境的行为有监督、检举和揭发权。

#### 第二章 环境环保管理工作主要职责

**第一条** 环保工作主要负责人为公司第一领导人，应对企业环保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第二条** 公司全体职员为环境保护工作的负责人，对公司的环境污染行为可以做出指正。

**第三条** 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令、法规，全面落实公司环境保护规划，保证环境保护与企业生产经营协调发展，根据企业情况对全体职工进行环境保护教育，提高环保意识、主人翁意识。

**第四条** 公司环境工作的职责

- 1、督促检查公司下属部门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方面的方针、政策、法规及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 2、按上级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环保措施，编制公司环保长远计划、

年度计划并督促实施。

3、拟订各项环保规定，制定公司污染排放指标。

4、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做好环境监察和各类环保资料的统计、上报、建档等工作。

5、组织调查环境污染事故，负责追究污染事故的责任人，并提出处理意见。

6、广泛开展环保宣传、教育普及环境科学知识,推动清洁生产的顺利进行。

#### **第五条 环保管理员的职责**

1、掌握公司的环境状况，及时掌握和了解新的污染源，提出处理污染措施，制定公司的治理计划。

2、督促污染源的治理工作，监督环保措施的正常运转。

3、配合相关部门解决污染问题的纠纷。

4、通过公司的周会，强调环境治理问题。

### **第三章 防治污染的管理规定**

**第一条** 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有害废水、废气、废渣、噪音粉尘等属污染源。预防污染源的生产 and 积极治理污染源,要从加强管理,改革工艺,综合利用入手,严格控制生产中的污染排放。

**第二条**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工作岗位各个单位要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或采用无害、少害的工艺,减少对职工的身体危害。

**第三条** 对噪音严重超标的有关设备,建立隔离房安装消音设备。

**第四条** 废渣按规定指定地点存放,专人负责,定时清理。

### **第四章 建设项目管理规定**

**第一条** 公司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及技术项目,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环节评价,编写环境影响评价,编写影响评价报告或报告表的审批制度,执行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设施与主体工程的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建成后,其他污染物的排放必须达

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环境保护的有关法规。

**第二条** 凡因生产规模、主要产品方案、工艺技术等有重大改变，需要修改环境影响报告书，必须报原审批机关同意。

**第三条** 环境保护部门在建设项目施工、试运转等过程中，有权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建设单位应予以积极协助，并提供必须要资料。

**第四条** 公司内大修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中，也要遵守“三同时”的原则。

## 第五章 环保设施管理规定

**第一条** 环保设备是生产设备的组成部分，凡有环保设备的车间应严格执行各项操作规程，不得违章作业。

**第二条** 对环保设备建立健全正常的维修、检查和考核制度，定期对环保设备进行检修。

**第三条** 不得任意停用损坏和拆迁环保设施。

## 第六章 污染事故管理

**第一条** 由于管理不善、玩忽职守造成污染，危害人民健康、致人伤残、死亡或对公司财产造成损失均称为污染事故。

**第二条** 污染事故发生后，事故单位应立即报告环保部门；超过24小时不报者，按隐瞒事故论处。

**第三条** 安全环保部接到事故报告后，立即会同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现场调查，并填写污染事故登记卡。

**第四条** 发生污染的责任单位应积极配合环保部门进行调查分析和技术鉴定，提出防范措施和对责任者的处理意见，经安全环保审核后，向主管经理及以上就环保部门填写事故报告书，并进行妥善处理。

## 第七章 奖励与处罚

**第一条** 凡在环保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给与一定的物质和精神奖励。

- 1、积极治理“三废”综合利用资源做出突出成绩者。
- 2、在避免重大污染事故中突出贡献者。
- 3、积极组织、参与植树、绿化等在净化、美化环境中显著成绩者。
- 4、能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在治理污染源或减轻污染物排放浓度有显著成效者。

**第二条** 有以下行为者予以处罚。

- 1、在环保监测人员执行任务时，采用刁难、推诿等不正当手段者。
- 2、对设置监测点，采样设备任意移动或损坏者。
- 3、不认真执行“三同时”原则及购买不合格环保规定的技术设备者。

## 第八章 附则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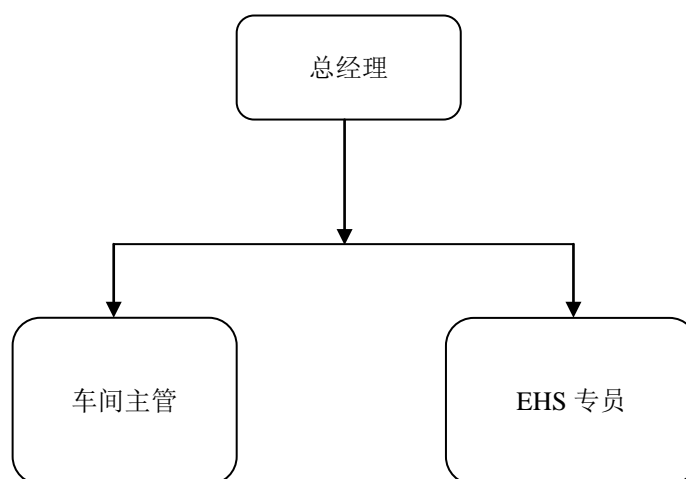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 附件 3 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图

###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 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图

##### 一、环保管理网络图



##### 二、各级人员职责

- 1、总经理职责：全面负责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环境管理事务。
- 2、车间主管职责：负责管理车间内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3、EHS 专员职责：负责管理日常环境管理事务及环保设备的运营维护。

附件 4 监测期间生产报表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监测期间生产报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套/天)	实际产量 (套/天)	生产 负荷
2019-01-08	汽车传动轴	720	650	90.28%
2019-01-09			673	93.47%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盖章）

2019 年 01 月 09 日



## 废物处理合同

签订单位： 甲方：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乙方：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期限：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甲方希望，并且乙方愿意为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的收集及处理、处置服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 一、 服务方式

乙方拥有工业危险废物处理系统，并具有政府环保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理处置资质。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废物进行收集、安全运输与妥善处理处置。甲方也可自行运输。

### 二、 废物名称、主要（有害）成分及处理费价格

详见合同附件

### 三、 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 甲方是一家在中国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的独立法人，且具有合法签订并履行本合同的资格。
2. 合同中的废物需要连同包装物一并交予乙方处理。
3. 甲方负责在厂内将废物分类、集中收集，在所有废物的包装容器上用标签等方式明确标示出正确的废物名称，并与本合同中

的废物名称保持一致。同时为乙方提供废物产生来源、主要成份及含量等信息。

4. 在交接废物时甲方必须将废物密封包装，不得有任何泄漏和气味逸出，并向乙方提供电子形式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电子联单上的废物名称应与合同附件上的名称保持一致，按实际交接数量、重量制作电子联单。
5. “天津市危险废物在线转移监督平台”相关危险废物处置协议网上签订，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网上提交及审批，电子联单制作及电子联单在线交接等操作，见 <http://60.30.64.249:8090/RefuseDisposal/> 天津市危废在线转移监管平台操作手册（企业用户）或致电 022-87671708（市固管中心电话）。
6. 原则上甲方废物中不得含有沸点低于 50 摄氏度的化学成分，如含有，则必须提前告知乙方，双方共同协商安全的包装、运输方式，达成一致意见后方能运输处置。
7. 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1) 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无名物）；
  -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盛装液体类废物时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距离少于 100 毫米；
  -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

- 4) 违反危险废物包装、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8. 甲方需保证自己的现场具备运输条件(甲方自行运输除外),并提供必要的协助(如叉车等)。如甲方除剧毒品外的其他废物需乙方运输,需提前10天拨打 物流部门 电话 28569804 联系。

乙方责任:

1. 乙方是一家在中国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合法签订并履行本合同资格,并具有国家环保部颁发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理处置资质。
2. 如需乙方运输,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并废物明细清单及分类、包装等经乙方确认符合收运条件后,如无意外10日内到甲方所在地收取废物
3. 乙方在处理过程中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不得污染环境,并积极配合甲方所提出的审核要求和为甲方提供相关材料。
4. 如乙方负责运输,则废物自出甲方大门后,其运输风险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咨询、建议、投诉专线 28569815 (周一至周五:早 9:00-12:00 下午 13:00-16:00) 咨询、建议、投诉专用邮箱 market@hejiaveolia-es.cn。

双方约定:

1. 乙方现场具备计量条件。由乙方对每批废物按照毛重进行计量，作为双方结算依据。甲方可以派员来乙方现场监督核实。如有异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

2. 如遇到甲方废物包装上没有注明废物名称，或包装上注明的废物名称与实际废物不符，或包装上的废物名称在合同范围之外，或联单上的废物名称、数量与实际废物名称、数量不符等情况，乙方均有权拒收甲方废物。

3. 乙方负责委托有危险品运输资质的车辆运输，甲方负责装车，乙方负责卸车。如出现非乙方原因造成的空车返回情况，甲方须根据本合同约定的运输价格全额如期支付乙方。

#### 四、 收费事项

1. 废物处理费：详见合同附件

2. 废物运输（具有危险品运输资质）服务费：5吨卡车 620元/趟，如需乙方人工装车另加450元/车装车费。10吨卡车 950元/趟（甲方负责装车）。

3. 甲乙双方根据废物实际数量按月结算以上第1项费用，乙方于次月为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30日内以电汇形式与乙方结算。（废物处理费结算时，以不含税价作为计算基准，即首先计算出不含税总价，在此基础上计算税金和税后价格。）附件中废物处理费是按照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最新增值税征收税率，然后按照70%进行退税的政策制定的优

惠价格。如按照国家或地方税务政策变化，不享受 70% 退税优惠时，自政策变化当日，甲方不再享受此税务政策的优惠价格，则按照合同附件中废物处理费税前单价上浮 8.7% 进行调整。

4. 甲乙双方根据实际运输情况按月结算以上第 2 项费用，乙方于次月为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30 日内以电汇形式与乙方结算。

#### 五、 违约责任

1. 合同成立后双方共同遵守，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天津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同等的法律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一方承担。

2. 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若已收运的废物中含有爆炸性、放射性、无名废物以及废物中含有沸点低于 50 摄氏度的化学成分等情形，甲方必须及时运走，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并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六、 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保存两份，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七、 合同签订日期：2019 年 1 月 1 日

甲方

名称：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地址：西青开发区兴华二支路

邮编：300385

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签字盖章



乙方

名称：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北闸口镇二八路 69 号

邮编：300350

负责人：张世尧

联系人：唐庆德

电话：022-28569812

传真：022-28569803

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开户银行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体育馆路 11 号

开户银行帐号：276560042665

开户银行行号：104110048004

签字盖章



<b>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b> Tianjin 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	--

合同编号: HT181217-060,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合同附件:

废物名称	废油泥	形态	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机加工产生				
主要成分	油				
预计产生量	180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升铁桶(大口带盖)		
特定工艺	/	危险类别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金	0.52元/千克	含税单价	3.74元/千克
废物说明	/				
废物名称	废灯管	形态	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报废				
主要成分	汞				
预计产生量	40 千克	包装情况	塑料袋纸箱		
特定工艺	/	危险类别	HW29含汞废物		
不含税单价	15.00元/千克	税金	2.40元/千克	含税单价	17.40元/千克
废物说明	/				
废物名称	废电子元件	形态	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损坏更换				
主要成分	树脂				
预计产生量	8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升铁桶(大口带盖)		
特定工艺	/	危险类别	HW49其他废物		
不含税单价	9.20元/千克	税金	1.47元/千克	含税单价	10.67元/千克
废物说明	/				
废物名称	油漆沾染物	形态	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沾染物废弃				
主要成分	油漆				
预计产生量	10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升铁桶(大口带盖)		
特定工艺	/	危险类别	HW49其他废物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金	0.52元/千克	含税单价	3.74元/千克
废物说明	/				
废物名称	废玻璃试剂瓶	形态	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空瓶废弃				
主要成分	无水乙醇, 酸				
预计产生量	4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升铁桶(大口带盖)		
特定工艺	/	危险类别	HW49其他废物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金	0.52元/千克	含税单价	3.74元/千克
废物说明	无残留物否则价格另议				
废物名称	废切削液	形态	液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机加工产生				
主要成分	油				
预计产生量	250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升铁桶(小口带盖)		
特定工艺	/	危险类别	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金	0.52元/千克	含税单价	3.74元/千克
废物说明	包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不泄漏、密闭无气味溢出、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至少100毫米的空间。				
废物名称	废18升塑料桶及以下	形态	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空桶废弃				
主要成分	切削液、加工液、清洗剂				
预计产生量	80 千克	包装情况	/		
特定工艺	/	危险类别	HW49其他废物		

<b>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b> Tianjin 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	--

合同编号: HT181217-060,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合同附件: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金	0.52元/千克	含税单价	3.74元/千克
废物说明	无特殊要求				
废物名称	废20升铁桶及以下	形态	液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空桶废弃				
主要成分	油、油漆、稀料				
预计产生量	1000 千克	包装情况	/		
特定工艺	/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不含税单价	3.50元/千克	税金	0.56元/千克	含税单价	4.06元/千克
废物说明	无特殊要求				
废物名称	废活性炭	形态	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吸附产生				
主要成分	有机物				
预计产生量	6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升铁桶(大口带盖)		
特定工艺	/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金	0.52元/千克	含税单价	3.74元/千克
废物说明	无特殊要求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附件 6 检测报告



180212050108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S190108-2

委托单位: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华二支路 16 号

检测类别: 噪声

天津津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天津市静海经济开发区金海道 5 号科研楼 3001-3008  
电 话: 022-68555318 电子邮箱: tj\_edtc@163.com

## 说 明

- 1、“检测报告”无 CMA 章骑缝章及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2、未经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且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3、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于接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书面意见，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 4、“检测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5、对于非本公司人员采集的样品，仅对接收到的样品负责。
- 6、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 7、报告中带有\*的检测项目不在资质范围内，为无能力分包项。
- 8、报告中带有\*\*的检测项目为有能力分包项。

单位地址：天津市静海经济开发区金海道 5 号科研楼 3001-3008

电 话：022-68555318

邮政编码：301600

电子邮箱：tj\_edtc@163.com

天津  
163  
163

受检单位名称: 捷太格特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华二支路 16 号

检测时间: 2019.01.08-2019.01.09

### 检测项目、依据及使用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工业企业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HS6288E/09017182 声校准器/HS2060/09018247

### 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dB (A)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第一次	第二次		
2019.01.08	东厂界外 1m 1#	53.2	54.1	48.4	生产、交通
	南厂界外 1m 2#	55.2	55.6	48.2	
	西厂界外 1m 3#	54.6	54.4	47.8	
	北厂界外 1m 4#	54.2	53.6	46.8	
2019.01.09	东厂界外 1m 1#	54.1	55.7	47.7	
	南厂界外 1m 2#	55.3	56.5	47.5	
	西厂界外 1m 3#	54.6	56.3	46.5	
	北厂界外 1m 4#	53.6	56.1	46.3	

单位地址: 天津市静海经济开发区金海道 5 号科研楼 3001-3008

电 话: 022-68555318

电子邮箱: tj\_edtc@163.com

## 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天气	风向	风速 (m/s)
2019.01.08	无雨雪	北	1.6
2019.01.09	无雨雪	东北	1.7

## 采样点位图



报告结束

编制人: 邵丽丽

审核人: 郑双双

批准人: 徐友

批准日期: 2019.1.24